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4416002025GG003255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

日期 2025年5月22日



建设单位(个人)	河源市高新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建设项目名称	水经济产业园二期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一期)项目第一阶段纵十路
建设位置	河源市高新区水产业园片区规划纵十路(规划横五路北、高速公路通道南边路段)
建设规模	规划纵十路宽21m, 长约1334.335m(基建投资: 2712.533393万元)
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建设工程规划红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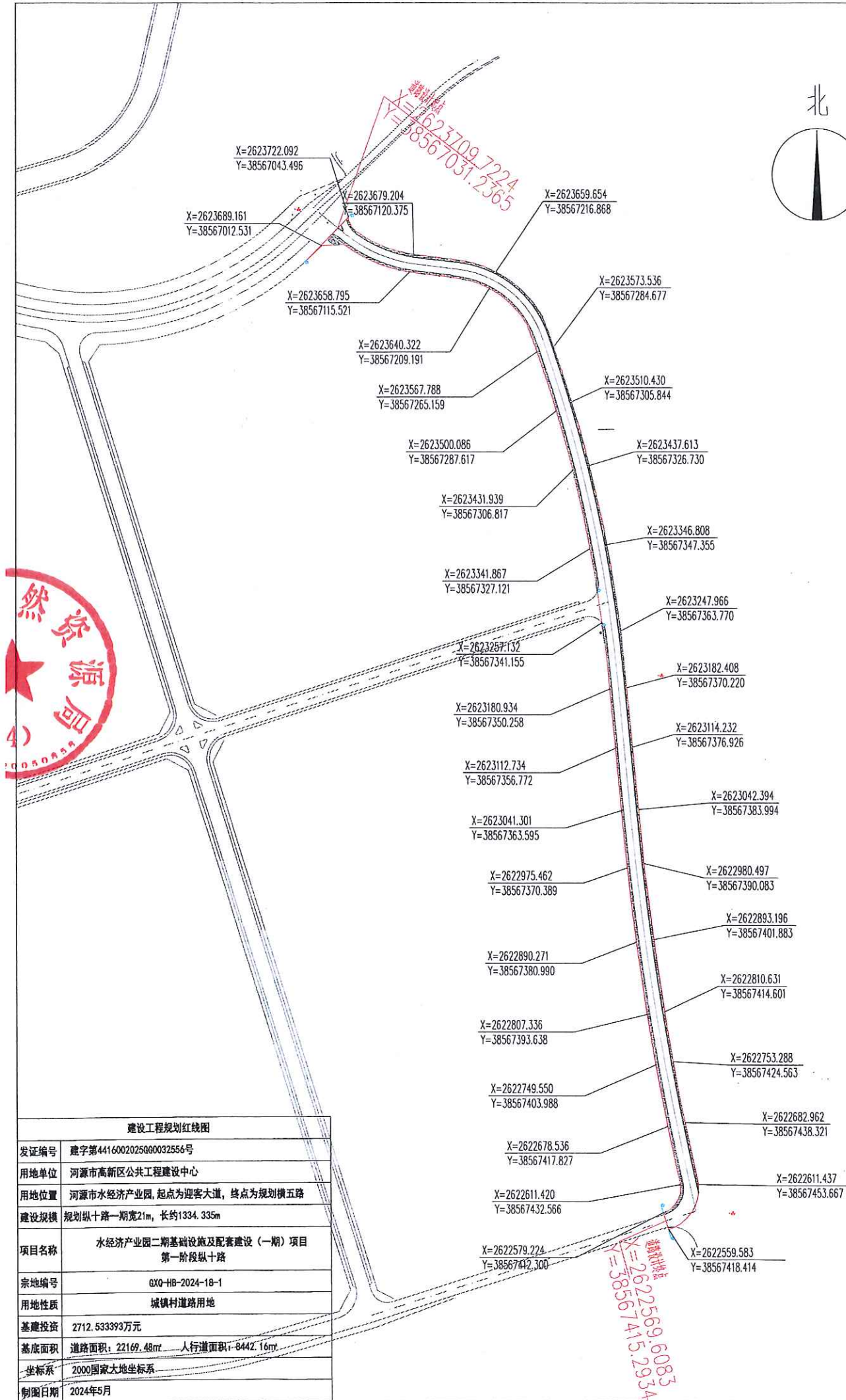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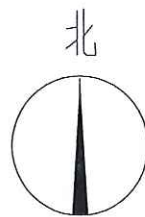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项目名称	水经济产业园二期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一期）项目第一阶段纵十路	批准机关文号	
建设单位	河源市高新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	电子监管号 (4416022024A000765)
建设地点	河源市高新区水产业园片区规划纵十路（规划横五路北、高速公路通道南边路段）	项目规划文件	河高国规函[2022]122号
建设工程性质	新建市政道路工程	基建投资额（万元）	2712.533393
建设规模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用地面积（m2）：27692.14 建设规模：规划纵十路宽21m，长约1334.335m； 基建投资（建安费）：2712.533393万元 建设内容面积及分配 道路面积（m2）：22169.48 人行道面积（m2）：8442.16 DN300雨水管（m）：757 DN500雨水管（m）：375 DN1000雨水管（m）：1303 DN600污水管（m）：114 备注：含建设范围绿化，电力，电信及照明。		





建设工程规划红线图

发证编号	建字第4416002025060032556号
用地单位	河源市高新区公共工程建设中心
用地位置	河源市水经济产业园，起点为迎宾大道，终点为规划横五路
建设规模	规划纵十路一期宽21m，长约1334.335m
项目名称	水经济产业园二期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一期）项目 第一阶段纵十路
宗地编号	GXQ-HB-2024-18-1
用地性质	城镇村道路用地
基建投资	2712.533993万元
基底面积	道路面积：22169.48㎡ 人行道面积：8442.16㎡
坐标系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制图日期	2024年5月